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事窗口期增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景成连先生出具的《关于本人在窗口期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》，景成连先生因误操作其股票账户，于2024年10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3,000股，本次交易构成在窗口期交易公司股票行为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窗口期增持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

公司董事景成连先生于2024年10月17日通过其名下证券账户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：

交易日期	交易方向	交易方式	交易数量 (股)	交易均价 (元/股)	成交金额 (人民币元)
2024年10月17日	买入	集中竞价	3,000	23.14	69,420

本次变动前，景成连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景成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,000股，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.0014%。

因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披露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故景成连先生本次增持公司股票构成在窗口期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形，违反了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本次窗口期增持公司股票的致歉声明

景成连先生声明：本次窗口期交易系因误操作导致，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，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谋取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主观故意违规增持的情况。本人已认识到本次违规交易事项的严重性，就该事项对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，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！

三、本次事项的处理情况及公司采取的措施

1、景成连先生承诺：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自本次增持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；未来六个月后若减持本次买入的股票，将向公司董事会上缴由本次增持股票事项所取得的全部收益。同时，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，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，防止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。

2、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，及时核实相关情况。公司将以此为戒，进一步要求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加强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，积极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有关规定，规范、审慎操作，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日